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2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2月21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共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大宝先生主持，会议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并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收购淮南振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珈伟（上海）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实力。交易价格依据合理充分，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决策程序合法。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也未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同意全资子公司本次收购股权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收购沾化正大光伏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珈伟（上海）光伏电力有限公

司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实力。交易价格依据合理充分，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决策程序合法。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也未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同意全资子公司本次收购股权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和公司股东为沾化正大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阜阳市颍泉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收购完后标的公司沾化正大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在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的相关债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事项的内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决策程序合法，同意公司和公司股东为沾化正大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2 月 23 日